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京仪装备")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3〕1778号)。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或"保荐人(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4,200.00万股。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21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5.00%。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足额汇至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依据本次发行价格确定的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68.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4.00%,初始战略配售股数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42.00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2,835.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31%;网上发行数量为1,197.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9.69%。

根据《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及《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启动回拨前网上发行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2,866.51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403.20万股)股票从网下回拨到网上。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431.8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总量的60.31%,其中网下无锁定期部分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为2,188.3058万股,网下有锁定期部分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为243.4942万股;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600.2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总量的39.69%。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4663654%。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3年11月22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于2023年11月22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31.95元/股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认购资金应当于2023年11月22日(T+2日)16:00前到账。

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3年11月22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低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本次发行因网下、网上投资者未足额缴纳申购款而放弃认购的股份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网下和网上投资者获得配售后,应按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全部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必须参与网下申购,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未足额参与申购、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以及存在其他违反《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和《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中证协发〔2023〕19号)行为的投资者,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人(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网下发行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一)参与对象

本次发行中,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的选择在考虑《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上证发〔2023〕33号)(以下简称"《实施细则》")、投资者资质以及市场情况后综合确定为参与跟投的保荐人相关子公司(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证裕投资")。

证裕投资已与发行人签署战略配售协议。关于本次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的核查情况详见2023年11月17日(T-1日)公告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核查的专项核查报告》和《上海市方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核查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二)获配结果

2023年11月16日(T-2日),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31.95元/股,本次发行总规模约为134,190.00万元。

依据《实施细则》,本次发行规模10亿元以上、不足20亿元,本次发行保荐人相关子公司跟投比例为4.00%,但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证裕投资已足额缴纳战略配售认购资金,本次获配股数为168.00万股,获配股数对应金额为53,676,000元。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的多余款项,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在2023年11月24日(T+4日)之前,依据缴款原路径退回。

综上,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类型	获配股数(万股)	获配股数占本次发行数量的比例(%)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月)
1	证裕投资	参与跟投的保荐人相关子公司	168.00	4.00	53,676,000.00	24
合计			168.00	4.00	53,676,000.00	—

二、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根据《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于2023年11月21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28号上海证券大厦北塔707室进行京仪装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6652,9152,4152,1652
末"5"位数	10565,30565,50565,70565,90565,71835
末"6"位数	400049,600049,800049,200049,000049,802572
末"7"位数	1194812,6194812,3109841
末"8"位数	23922616,53838302,53884882,39948014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京仪装备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32,004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京仪装备股票。

三、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08号〕)《实施细则》《首次公开发行证券承销业务规则》(中证协发〔2023〕18号)《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和《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中证协发〔2023〕19号)等相关规定,保荐人(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交所业务管理系统平台(发行承销业务)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人(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3年11月20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披露的316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7,780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均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网下有效申购总量为7,973,60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进行配售的结果如下:

配售对象类型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申购量占网下有效申购数量比例	获配数量(股)	获配数量占网下发行总量的比例	有限售期配售数量(股)	无限售期配售数量(股)	配售比例(%)
A类投资者	5,627,560	70.58%	17,328,728	71.26%	1,734,409	15,594,319	0.03079278
B类投资者	2,346,040	29.42%	6,989,272	28.74%	700,533	6,288,739	0.02979162
合计	7,973,600	100.00%	24,318,000	100.00%	2,434,942	21,883,058	

注:合计数与各部分数直接相加之和尾数若存在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本次配售无零股产生。以上初步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表:网下投资者初步配售明细表"。

四、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和网上中签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21-38676888

发行人: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22日

股票代码:601818 股票简称:光大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3-057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辞任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非执行董事刘冲先生因个人原因,于近日向本行董事会提交辞呈,辞去本行非执行董事,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社会责任、普惠金融发展和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刘冲先生的辞任自辞呈送达本行董事会时生效。

经刘冲先生确认,其与本行董事会无不同意见,亦无任何与其辞任有关的事项需要通知本行股东。

本行董事会谨此对刘冲先生在其任职期间为本行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601669 股票简称:中国电建 公告编号:临2023-096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月至10月主要经营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现将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1月至10月主要经营情况公布如下,供投资者参阅。

一、按业务类型统计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类型	新签项目数量(个)	新签合同金额	同比增减
能源电力	3467	4591.30	27.01%
水资源与环境	888	1279.83	-25.36%
基础设施	1156	2598.31	-19.86%
其他	758	206.57	9.03%
合计	6269	8676.01	-0.97%

注:
1.能源电力业务包括水电、风电、太阳能发电、火电、电网等;
2.水资源与环境业务包括水利、水务、水环境治理和水生态修复等;
3.基础设施业务包括市政、房建、铁路、城市轨道交通、公路、机场、港口与航道等;
4.其他业务指除以上三项业务外的业务。

二、按地区分布统计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合同金额	同比增减
境内	7085.83	-5.63%
境外	1590.18	26.91%
合计	8676.01	-0.97%

三、主要签约合同情况

2023年10月,公司新签合同金额在人民币5亿元以上的单个项目有: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1	永善至盐津高速公路建设项目-永盐高速投资人暨合作承包建设合同	126.27
2	广西防城港海上风电示范项目A场址标段一EPC总承包工程合同	26.44
3	锦屏水电站水光牧互补扎拉山光伏项目Ⅲ标段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18.32
4	大兴区西红门镇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2号地2-002A地块项目勘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17.47
5	巴基斯坦吉尔吉特180MW双燃料电站项目	15.73
6	尼日利亚夸拉州道路施工总承包项目合同	14.59
7	安康市恒河水库工程〔EPC+融资(F)+延期支付+股权合作〕总承包合同	13.76
8	武威嘉律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嘉律古浪黄花滩200MW光伏发电项目EPC总承包合同	11.60
9	精河新华新能源有限公司"光热储能新能源"一体化基地项目标段六:300MW光伏PC总承包合同	11.12
10	国能辽宁北票200MW风力发电项目工程总承包(EPC)合同	10.60
11	四川省向家坝灌区北总干渠一期二步工程施工第Ⅰ标段施工合同	10.07
12	重庆栗子湾抽水蓄能电站筹建期洞室及道路工程施工合同	9.79
13	国华承德丰宁风光氢储100万千瓦风光项目300MW风电场PC工程合同	8.12
14	菲律宾萨马岛201MW风暴风电场BOP项目	7.75
15	云南楚雄双柏英雄村60MW光伏项目、各三郎100MW光伏项目、雨龙90MW光伏项目、信佰箐45MW光伏项目EPC总承包合同	7.52
16	兰州新区乡村振兴产业园生态畜牧养殖项目(二期)B区工程总承包合同	6.69
17	甘肃黄龙抽水蓄能电站可行性研究阶段、招标及施工详图阶段勘察设计合同书	6.21
18	江西公司新能源公司抚州崇仁150MW光伏发电项目(光伏区、升压站和送出工程)EPC总承包合同	5.54

以上为阶段性数据,可能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仅供投资者参考。

特此公告。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1669 股票简称:中国电建 公告编号:临2023-097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工程中标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海南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标钦州市钦南区800MW光储一体化EPC总承包项目,中标金额约为54.75亿元人民币。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光伏场区、35kV集电线路、220kV升压站、220kV接入电网工程总承包。施工总工期约为464日历天。

目前相关方尚未正式签署合同,上述项目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申购赎回代理券商的公告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确认,根据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元证券")签署的协议,本公司决定自2023年11月22日起增加金元证券为鹏华中证车联网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智能网联汽车ETF,基金代码:159872)、鹏华中证内地低碳经济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碳中和ETF基金,基金代码:159885)、鹏华国证有色金属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有色ETF基金,基金代码:159880)、鹏华创业板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创50ETF,基金代码:159681)、鹏华国证疫苗与生物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生物疫苗ETF,基金代码:159657)、鹏华国证粮食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粮食ETF,基金代码:159698)、鹏华中证云计算与大数据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大数据ETF,基金代码:159739)、鹏华中证中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中药ETF,基金代码:159647)、鹏华中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港股科技ETF,基金代码:159751)、鹏华中证工业互联网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工业互联ETF,基金代码:159778)、鹏华国证ESG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ESGETF,基金代码:159717)、鹏华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中证500ETF鹏华,基金代码:159982)、鹏华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鹏华沪深300ETF,基金代码:159673)、鹏华国证石油天然气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油气ETF,基金代码:159697)的申购赎回代理券商。

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网址及客户服务电话:http://www.jyzq.cn、95372)

2、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址及客户服务电话:www.phfund.com.cn、400-6788-533(免长途通话费用))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22日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申购赎回代理券商的公告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确认,根据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元证券")签署的协议,本公司决定自2023年11月22日起增加金元证券为鹏华中证港股通医药卫生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香港医药,扩位简称:香港医药ETF,基金代码:513700)、鹏华中证港股通消费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香港消费,扩位简称:香港消费ETF,基金代码:513590)、鹏华中证800证券保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保险证券,扩位简称:保险证券ETF,基金代码:515630)、鹏华中证1000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1000ETF增强,扩位简称:1000ETF增强,基金代码:560590)、鹏华上证科创板50成份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科创50增强ETF,扩位简称:科创50增强ETF,基金代码:588460)、鹏华上证科创板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科创100ETF基金,扩位简称:科创100ETF基金,基金代码:588220)、鹏华添利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B类(基金简称:鹏华添利交易型货币B,扩位简称:鹏华添利ETF,基金代码:511820)、鹏华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银行FUND,扩位简称:中证银行ETF,基金代码:512730)的申购赎回代理券商。

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网址及客户服务电话:http://www.jyzq.cn、95372)

2、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址及客户服务电话:www.phfund.com.cn、400-6788-533(免长途通话费用))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22日

鹏华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11月2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项目	内容
基金名称	鹏华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鹏华量化先锋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5632
基金管理人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鹏华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鹏华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3年11月23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3年11月23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3年11月23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鹏华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自2023年11月23日起,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的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限额设置为人民币100万元,如某笔申请将导致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金额超过人民币100万元(不含100万元),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拒绝该笔申请。

(2)在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赎回、转换转出等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恢复办理本基金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或调整本基金上述业务限制,基金管理人届时将另行公告。

(3)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phfund.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533)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22日

南方中债3-5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基金份额恢复大额申购、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11月2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项目				
基金名称		南方中债3-5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南方中债3-5年农发行债券指数		
基金主代码		006493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南方中债3-5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恢复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3年11月22日		
	恢复大额定投起始日	2023年11月22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3年11月22日		
	恢复原因说明	满足广大投资人的投资需求		
下属基金份额的简称		南方中债3-5年农发行债券指数A	南方中债3-5年农发行债券指数C	南方中债3-5年农发行债券指数E
下属基金份额的代码		006493	006494	013593
该基金份额是否恢复		是	是	–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3年11月22日起取消本基金A类、C类基金份额对非个人投资者大额申购、定投及转换转入业务的限制,恢复办理本基金的正常申购、定投及转换转入业务。

(2)投资人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22日

南方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万得基金为销售机构及开通相关业务的公告

根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与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简称"万得基金")签署的销售合作协议,万得基金将自2023年11月22日起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定投业务	转换业务
1	004703	南方兴盛先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开通	开通
2	018003	南方兴盛先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开通	开通

从2023年11月22日起,投资人可通过万得基金办理上述列表中对应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

上述列表中的基金可参与费率优惠活动,具体优惠规则以万得基金的安排为准。

二、重要提示

1、上述申购赎回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募集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投资人可与万得基金约定定投业务的每期固定投资金额。目前,万得基金可办理上述适用基金列表中开通定投业务的基金,具体的定投业务规则请参考万得基金的相关规定。

3、基金转换是指投资人可将其通过销售机构购买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的份额。上述适用基金列表中的基金,若同时采用前端收费和后端收费,则只开通前端收费模式下的转换业务。

三、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万得基金客服电话:400-799-1888

万得基金网址:www.520fund.com.cn

南方基金客服电话:400-889-8899

南方基金网址:www.nffund.com

四、风险提示:

1、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2、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投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投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22日

南方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中国建设银行为销售机构及开通相关业务的公告

根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设银行")签署的销售合作协议,中国建设银行将自2023年11月22日起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定投业务	转换业务
1	014933	南方医药保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开通	开通
2	013501	南方品质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开通	开通
3	012220	南方安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开通	开通
4	015396	南方潜力新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开通	开通
5	007491	南方信息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开通	开通

从2023年11月22日起,投资人可通过中国建设银行办理上述列表中对应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

重要提示

1、上述申购赎回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募集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投资人可与中国建设银行约定定投业务的每期固定投资金额。目前,中国建设银行可办理上述适用基金列表中开通定投业务的基金,具体的定投业务规则请参考中国建设银行的相关规定。

3、基金转换是指投资人可将其通过销售机构购买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的份额。上述适用基金列表中的基金,若同时采用前端收费和后端收费,则只开通前端收费模式下的转换业务。

二、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中国建设银行客服电话:95533

中国建设银行网址:www.ccb.com

南方基金客服电话:400-889-8899

南方基金网址:www.nffund.com

三、风险提示:

1、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2、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投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投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22日

南方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中航证券为销售机构及开通相关业务的公告

根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与中航证券有限公司(简称"中航证券")签署的销售合作协议,中航证券将自2023年11月22日起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定投业务	转换业务
1	006540	南方绩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开通	开通
2	006541	南方成份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开通	开通
3	006539	南方优选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开通	开通
4	004342	南方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C类	开通	开通
5	004346	中证南方小康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C类	开通	开通
6	005206	南方优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开通	开通
7	004348	南方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LOF)C类	开通	开通
8	001504	南方利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开通	开通
9	004344	南方大数据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C类	开通	开通
10	001580	南方利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开通	开通
11	004343	南方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C类	开通	开通
12	013501	南方品质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开通	开通
13	004347	南方中证500信息技术指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C类	开通	开通
14	004555	南方和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开通	开通
15	004556	南方和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开通	开通
16	004702	南方金融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开通	开通
17	013500	南方金融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开通	开通
18	004703	南方兴盛先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开通	开通
19	018003	南方兴盛先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开通	开通
20	005215	南方全天候策略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A类	开通	不开通
21	005216	南方全天候策略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C类	开通	不开通
22	005059	南方安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开通	开通
23	007569	南方安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开通	开通
24	005810	南方瑞祥一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不开通	不开通
25	005811	南方瑞祥一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不开通	不开通
26	005741	南方君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开通	开通
27	010150	南方君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开通	开通

从2023年11月22日起,投资人可通过中航证券办理上述列表中对应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

上述列表中的基金可参与费率优惠活动,具体优惠规则以中航证券的安排为准。

二、重要提示

1、上述申购赎回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募集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投资人可与中航证券约定定投业务的每期固定投资金额。目前,中航证券可办理上述适用基金列表中开通定投业务的基金,具体的定投业务规则请参考中航证券的相关规定。

3、基金转换是指投资人可将其通过销售机构购买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的份额。上述适用基金列表中的基金,若同时采用前端收费和后端收费,则只开通前端收费模式下的转换业务。

三、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中航证券客服电话:95335

中航证券网址:http://www.avicsec.com/

南方基金客服电话:400-889-8899

南方基金网址:www.nffund.com

四、风险提示:

1、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2、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投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投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22日

关于浦银安盛全球智能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暂停申购、赎回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11月2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项目			
基金名称		浦银安盛全球智能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基金简称		浦银安盛全球智能科技(QDII)	
基金主代码		006555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浦银安盛全球智能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浦银安盛全球智能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等有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3年11月23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3年11月23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3年11月23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根据本基金投资的主要境外交易市场节假日休市安排,2023年11月23日为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美国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休市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浦银安盛全球智能科技(QDII)A	浦银安盛全球智能科技(QDII)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6555	014002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浦银安盛全球智能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浦银安盛全球智能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浦银安盛全球智能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以下简称"本基金")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和本基金投资的主要境外交易市场以及相关期货交易所同时开放交易的工作日,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2)鉴于2023年11月23日为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美国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休市日。本基金将于2023年11月23日暂停申购、赎回和定投业务,并于2023年11月24日起恢复日常申购、赎回和定投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不再另行公告。

(3)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

(4)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828999、021-33079999;

公司网址:www.py-axa.com;

客户端:"浦银安盛基金"APP;

公司微信公众号:浦银安盛基金(AXASPDB),浦银安盛微理财(AXASPDB-E)。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请务必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22日